

# 午後的對話

文／Kaoru 圖／玻璃海



**時光如梭**，隨著歲月的增長，一轉眼，小小的孩子好像一下子就長大了。

這天下午，幾個媽媽約好一起喝下午茶，聊著聊著，話題就轉到孩子的身上。

A 媽媽：「我希望我孩子結婚的對象，是個公務員或者是老師，這樣他們以後的生活才會有保障。」

B 媽媽問：「萬一你的孩子喜歡的對象，不具備這些條件，那妳要怎麼辦？若孩子堅持要嫁娶，妳是同意還是不同意？」

A 媽媽避開了問題：「我會叫婚介往這個方向找，我相信一定可以找得到。」

C 媽媽：「希望妳找得到，可是事實常不是我們想像的那樣。就像我家老三，再過兩個月就要結婚了，可是他找的對象，實在讓當初的我太……太失望了。」C 媽媽搖了搖頭。

A 媽媽問：「怎麼回事？那妳還讓他們結婚啊！問題出在哪？」





做父母的人，應該用更客觀的角度，來輔導子女的婚姻，而不是完全主導兒女的婚姻。



C 媽媽：「問題就出在那女孩子個子太嬌小了，我家孩子183公分耶，他們身高差實在太多了，看起來就很不搭、很不協調。」C 媽媽忿忿地說。

D 媽媽說：「那妳還同意啊？這在優生學上來說很不好耶！」

C 媽媽回答：「剛開始我也是不同意的，可是我老公一直勸我，說：『兒孫自有兒孫福，畢竟都是主內的，要相信孩子的眼光，相信不會太差……。』

我想了很久，也禱告了很久，最後我要兒子帶她來家裡，並且試著接受她。

因為我想到了：教會不是鼓勵青年主內聯婚、主前完婚嗎？

能在教會完婚得到神的祝福才是最重要的。」

C 媽媽嘆了口氣，又補了一句：「其實，我也是不忍孩子在感情上受傷，就只能接受了，我不希望孩子將來怨我。」

B 媽媽：「妳知道嗎？如果妳曾經很用力的反對，他（她）們要結婚的對象，可是

後來他們還是結婚了，這樣的話將來婆媳關係可能會受影響，那妳要怎麼處理呢？」

A 媽媽：「當然是長者為大！再怎麼說我們都是長輩，出發點都是為孩子好。」

B 媽媽：「我們可以不喜歡自己的媳婦，可是畢竟跟她生活的人是我們自己的兒子，既然是他的選擇，那我們就尊重他吧！日子過得好不好他都要對自己負責，將來也怪不了我們。」

D 媽媽笑笑說：「其實我兒子要結婚的時候，我也沒有很喜歡對方，因為她大我兒子好幾歲，心裡總覺得對方不合適。後來我發現她個性溫柔、體貼，對家人的照顧都很周到，現在我可是從心底接受她了。」

C 媽媽：「如果真的處不來，就不要一起住了，眼不見為淨，不用忍耐。」

像我大媳婦的個性就比較強勢，所以當初我就說不要他們一起住，大家互不干涉，不是很好嗎？！

對了！那時候我還對兒子說：『你對我的態度，就是將來你媳婦對我的態度。』

這點很重要，要跟孩子說清楚的。」

B 媽媽：「嗯！有道理，這句話我要學起來。」

A 媽媽：「這句話的意思是什麼啊？」

C 媽媽：「就是說他應該要盡到他作兒子的本分。」

也就是說：他對家人的關心與否，媳婦都看在眼裡，自然會有樣學樣。

所以我才會說：『你對我的態度，就是將來你媳婦對我的態度。』」

A 媽媽：「哦！原來如此，那今天我還真的有收穫，沒白來了。」

來！我請各位吃蛋糕，看看還有什麼新口味！」

午後的陽光和煦，輕風拂面，樹上的葉子輕輕地飄下，在傘下喝茶的人，在換了個話題後，心情也愉悅了起來。

X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X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X

## 後語

為人父母關心子女的婚姻，是合情合理的；父母愛子女的心，希望他們將來能夠幸福、快樂，也是無可厚非。

因此在當事人想要結婚，或者決定要結婚的時候，父母的態度往往也關係著子女的幸福與否。

身為父母的人，若在一開始就設下條件，比如介紹人必須是傳道、長老等級的人出面介紹才可以。其實這往往反映出面子的問題，與子女本身的幸福與否不一定有關係。作父母的，應該用更客觀的角度來輔導

子女的婚姻，而不是完全主導兒女的決定。兒女將來能過得幸福，那是最好；若不如所願，你的內心豈不自責、難過嗎？

所幸故事中的媽媽，都能放下自己的執著，成全子女的婚姻，同時她們也學會了要加強親子溝通。

那我們想想：若是你孩子的戀愛對象，你不喜歡，你會怎麼做？

是忍耐呢？還是干涉呢？

詩篇說：「兒女是神所賜的產業」（詩一二七3），這個產業中也包括了婚姻。

亞伯拉罕對以撒的婚姻，不就是這樣？所幸他的老僕人還是順利的完成使命。

方法是他把以撒的婚姻，放到主的面前，完全交託主，沒有照自己的意思而行。

所以禱告就是最好的處理方式。

相信主內的父母亦同，都希望子女能夠「主內聯婚、主前完婚」，攜手同行天國路，同享神的應許與賜福。在他們組成一個屬靈的小家庭後，信仰得以傳承下去，這是作父母的使命，也是最美好的一件事。

